

整齐的墓碑,如同是军人的队列。整齐的队列,如同是扛枪的军人。这些扛枪的军人,依然等待着军号的召唤。

腾冲琐记(上)

——“车轮上的行囊”之三十九

□黄俊生



里,至今无从寻觅。

这些,都记载在腾冲国殇园里,有文字,有实物,凝固成历史的雕塑。

他们的脸一律朝向腾冲。这是他们倒下的标准姿势。

三

9618,一组冰冷的数字,曾是一群鲜活的生命。9618个精魂,飘荡在腾冲的丛林里、原野上、沟壑中。为纪念滇西抗战,为死难烈士安魂,辛亥革命元老、云贵监察使李根源先生根据卫立煌的倡导,主持修建烈士陵园,陵园定名为“国殇墓园”。

国殇墓园以小团坡为起点,在中轴线上建有“攻克腾冲阵亡将士纪念馆”、“腾冲战区抗日烈士墓”、“抗日英烈纪念馆”及墓园大门。纪念馆用火山岩铸就,塔身题写“远征军第二十集团军克复腾冲阵亡将士纪念馆”,塔基有“民族英雄”四个大字。由大门经长通道循石级而上,挡泥墙上嵌有“碧血千秋”刻石,忠烈祠悬挂蒋中正所题“河岳英灵”匾额,祠堂正门是大书法家于右任手书的“忠烈祠”匾额。

腾冲的乡绅父老,把坟坎从风水最好的小团坡迁出,在坡上掩埋忠勇烈士的骨灰。9618具骸骨,已无从收拾,只能将躯体碎屑集中一处焚化,骨灰装入一个个小瓶。小瓶按部队番号序列,掩埋在小团坡。坡体分为六个等分,每个等分代表一个师,呈辐射状树立3346块墓碑。墓碑之上,书写阵亡勇士的姓名、籍贯、军衔、职务。整齐的墓碑,如同是军人的队列。整齐的队列,如同是扛枪的军人。这些扛枪的军人,依然等待着军号的召唤。

墓碑前,我看到一位妇女游客,垂首伫立,用手背拭去挂在脸颊上的泪水。



心在路上

一

腾冲,滇西边城,因一场血与火的战争而名垂青史。所以,我到腾冲,不急着去火山热海,不急着去和顺古镇,而是怀揣一颗虔诚的心,急着去国殇墓园,去寻找一群人,寻找一群人的姿势。

我寻找的这群人,冲锋在硝烟战火中,呐喊着,呼叫着,冲向敌营。我寻找的这群人的姿势,跳跃着,奔跑着,即便倒下,手臂也伸向前方。

他们有个共同的称呼:抗日勇士。

他们有个共同的番号:国军第二十集团军。

他们中的人,有的出现在《我的团长我的团》中,你可以听见龙文章站在河滩上痛心疾首的嘶吼——“怒江已成西南最后一道防线,再不筑防,日本人居高临下这么一冲,弄不好冲到重庆啦,要成流亡政府啦!中国就要亡国啦!”

他们中的人,有的出现在《中国远征军》一书中,十万将士第一次远征,深入滇西和缅北,在原始森林中与日军展开浴血奋战,“同古会战”让日倭胆寒,而野人山的蚊虫、毒蛇、瘴气,让数万勇士的躯骨,抛撒在热带雨林

我写作此文时,飘扬在小镇上空的各种声音犹在耳畔。它们相互冲撞,争斗不休,却又十分和谐,形成一个平衡圆润的整体。

声音

□刘剑波



小镇忆旧

清晨,我总是被赶早市的车子吵醒。我家紧挨着马路边,那些川流不息的车子仿佛是从我枕头上压过。我其实是被独轮车的声音吵醒的。独轮车的声音很特别,它吱吱嘎嘎的声音像是在哭诉,又像是在欢笑。每天经过我家门前的独轮车已经很久了,车架、车轂和车把都开裂了,被时间侵袭得伤痕累累。推车的是个敲着怀,腰间扎草绳,头上冒着热气的老汉。车子的一侧装着几只鼓鼓的蛇皮袋,满是露珠的蔬菜伸出头来,显然是刚取自菜圃。另一侧坐着一个衣着整洁,头发梳得油光锃亮的老太。我猜想,在很多年前,老汉就是推着这辆独轮车迎娶新娘的。多少年过去了,独轮车碾过了他们整个人生,成了他们生活场景中一件不可或缺的事物。我看到独轮车吱吱嘎嘎经过我家门前朝北,一直走到东街口。东街口住着两户人家,路北是包桂红家,路南是唐麻子家。独轮车从两家之间进入街道,从我视线里消失了。

我一醒来就喊“娘娘”,空旷的院子里传来一阵阵的回声。我娘娘早就起床了,她抹把脸,把头发往后捋捋,然后捅开了一夜的煤炉,坐上一锅精锅水,就挎着元宝竹篮上街买菜了。我去街上找我娘娘。我衣衫不整,脸也不洗,眼角堆满了眼屎,就往街上跑。我弟弟因为记挂着公共汽车,每天都起得很早。此刻,他搬只爬爬凳坐在院子门口,神情专注。我让他陪我去街上找娘娘,我弟弟摇摇头,说,我要等着看汽车。从掘港来的公共汽车总是不准时,我对弟弟说,汽车来还早呢,你先跟我去找娘娘吧。我弟弟坚定地摇着头。

我打着飞脚朝东街口跑去。当我跑到包桂红家门口时,从掘港开过来的公共汽车鸣着喇叭,从陆炳龙家西山头驶过来。我掉头看到弟弟跑到马路边,拍着小手喊“汽车来了,汽车来了”。可是当公共汽车驶近时,他又吓得缩回了

院子。

小镇恰好处于长沙、北坎、卫海三个公社交界处,如果在清早,从空中俯瞰,你会看到三个公社的农民肩挑背扛各种当季农产品,从四面八方朝小镇涌来。各种新鲜蔬菜,鸡、鱼、鸭、鹅以及各种禽蛋,刚从沟里捕来的长鱼、螃蟹和虾,从东街口摆到西街口。小镇热闹拥挤,形容那个时刻的成语有很多,比如:人山人海、车水马龙、项背相望、摩肩接踵、熙来攘往、张袂成荫。而最热闹的地方是八鲜行,里里外外都堆满了各种海鲜,尤以文蛤居多,贩海鲜的小贩把八鲜行挤得水泄不通,吵闹声响成一团,而决定谁能拿货谁不能拿货的是吴鹤松。小贩们众星捧月般围着吴鹤松,脸上堆满谄媚的笑。吴鹤松正襟危坐在磅秤前,目不斜视,谁都不理。

我从东街口一进去,喧闹声就如潮水扑来。如今,我写作此文时,飘扬在小镇上空的各种声音犹在耳畔。它们相互冲撞,争斗不休,却又十分和谐,形成一个平衡圆润的整体。这是小镇日常生活的动听旋律——富丽堂皇,雄浑宽阔,清澈透明。如果要给它划分层次,它应该由高音、中音、次中音和低音四个声部构成——

高音是由吴鹤松制造出来的。吴鹤松常年在八鲜行主事,他的具体工作是司秤。吴鹤松的嗓音高得惊人,一般而言,嗓音高的人都是大音量,比如帕瓦罗蒂之类。而吴鹤松的个头并不高,看上去瘦弱,文静,天知道他体内怎么会蕴藏着那么大的能量。每当他报秤时,嗓音声震九霄,不仅整个小镇都清晰可闻,甚至连小镇周围耕田的老牛都会吓一跳。在早市期间,吴鹤松高亢的嗓音一直盘旋在各种喧闹声之上,没有哪个声音能打败它。它是名副其实的霸主,在它面前,各种声音都要俯首称臣。

中音是由季星山、曹金元、郭新民等人发出来的声音构成。季星山是屠户,夜里杀猪,早上卖肉。他的肉案就摆在西街口至小学之间的废品收购部门口。肉案前排满了挎着篮子买肉的顾客,隔上十天半月,你会在队伍中看到我娘娘的身影。小镇人对我娘娘都很客气,只要见到我娘娘,都要喊声“娘娘”。他们让我娘娘往前

排,我娘娘拗不过,就往前挪几步。

季星山围着满是油渍的围裙,动作十分娴熟,往往手起刀落,就能准确听出顾客所要斤两。受吴鹤松高亢之音的蛊惑,季星山也大声报秤。他想着过吴鹤松,奈何先天中气不足,只要使劲叫喊,嗓音就会嘶哑,所以,无论他怎么努力,他的声音总是匍匐在吴鹤松的声音之下。

曹金元是染坊的杂工,我们都没大没小地叫他“金元”。金元是鳏夫,那时有40岁了吧,或者50岁。他皮肤黧黑粗糙,面相愁苦,与鲁迅笔下的故乡农民很像。这样的人看不出他的准确年龄。金元的日常工作就是挑水。他起得很早,天蒙蒙亮就挑着两只硕大的水桶出现在街头上。金元常年赤着脚,两只大脚板扇子似的,与地面相触,发出“啪嗒”的声音。金元挑水喜欢打号子,即便挑着空桶也会打号子。金元的号子很响,犹如裂帛,传得很远。不过,金元的号子声再响,也会被吴鹤松的报秤声所掩盖。只有当吴鹤松停下来,你才能听到金元哀伤的号子声从某个角落绵延传来。

比金元起得还要早的是郭新明。小镇人都叫他“郭傻子”。郭新明很聪明,只是念书念呆了。镇上有位象棋高手,是位戴着比玻璃杯底还要厚的眼镜的老者,人称“麻木队长”。“麻木队长”喜欢跟郭新明对弈,但往往很难扳倒后者。郭新明早起的项目就是跑步,路线是先去东海部队,然后返回,绕小镇一周,再穿过街道回家。他跑得很慢,但节奏感很强,且扯着嗓子不停地喊“一二一”,其声音的高度可与金元的号子声媲美,不过也无法超越吴鹤松。

次中音是由早市上的叫卖者制造出来的。比如做馄饨的张约成,他家的馄饨很抢手,但张约成还是站在门口大声吆喝:吃馄饨,吃馄饨喽!与张约成相呼应的是摆货摊的周国才。周国才的货摊摆在八鲜行对过,他的货摊有很多吃的东西,但他却对柿子情有独钟,他不停地喊着:买柿子,买柿子!此外,蹲在街道两侧的菜农大声兜售自己的蔬菜,也构成了次中音。

低音则是由所有赶早市的人的嗡嗡嗡嗡的说话声组成的。如果说吴鹤松的叫喊是塔尖,那么它就是塔座。它是日常生活的背景音乐。它更让我们感到亲切。



好爵相伴,贵若黄金。这种爵来爵往的饮食文化,是富责名望的占有彰显,也是人情世故的通透练达。

爵来爵往

□强雯



博物奇妙

加官晋爵,人生乐事。众人朝贺,好酒相庆。这是千百年来的人情世故。

晋爵,在现代汉语中和加官是一个意思,但在最开始出现的时候,也可能是另一个意思,即举杯敬酒。

在现有的考古发现中,爵最早出现的时候,是在奴隶社会的夏朝,之后商周时期一度有延续。河南、陕西等地出土的不少青铜爵,是作为酒器来使用的。爵的一般形状,前有流,即倾酒的流槽,后有尖锐状尾,中为杯,一侧有鬶,下有三足,流与杯口之际有柱,此为各时期爵的共同特点。这种形制也比较像今天饭桌上的分酒器,豪饮者也可直接当作酒杯。

爵的精致和贵重,决定了能用得起爵的人,不是平民,尤其是在阶级等级分明的夏商周,使用爵的,很可能是达官贵人以及皇室。

其实想一想,古时人被封官,现代人职场受提拔,都是举杯庆祝的要走一场。看来这无形中千年不变的文化,倒是延续得很好,没有强迫,纯粹是发自本地地高兴,庆祝,这是不是真正的从人性出发,才会延续千年呢。

后来,爵的发展出现了不同分支,皇帝给贵族的封号出现了“爵”,于是又有了更为直接的爵位、封爵一说,而作为青铜酒杯的爵,慢慢掩埋在尘土中。但到一些地方博物馆去转转,会发现,爵的老祖宗正在那里精致地坐着呢。

在陕西历史博物馆里有一款兽面纹爵,是1980年汉中市城固县龙头镇龙头村出土的唯一一件青铜爵。该爵束腰,圆身,深腹,平底,底下有三只足支撑,流长上有两柱。其腹部装饰有饕餮纹,上下界装饰有联珠纹。通高17厘米,腹深10厘米,口宽7厘米,流长6厘米。这款爵的形态虽然相对简单,但饕餮纹的存在昭示了其存在的时代。

饕餮纹是商及西周早、中期最为流行的一种纹饰,其基本形状是一具狰狞可怖的怪兽,结构比较抽象化和公式化:中间是鼻梁,鼻两侧是两只巨大的眼睛,眼睛下面有相对且上弯的勾纹,形似巨大的舌口和獠牙,抓人心魄,吞口两边有时有锐利的爪子,角在眼睛的上面,如果有身体或尾巴就在眼睛两边左右对称展开。作为奴隶制集权的需要,当权者需要进行某种神灵的宣扬来控制民心,而饕餮纹则十分妥帖地表达了这种需要。殷商礼器的政治威震和辟邪之功,在此可见一斑。

在三峡博物馆也有一款类似的兽面纹青铜爵。该爵束腰,深腹,底下有三只足支撑,流长上有两伞状柱。不过这款爵有把手,把手上有羊头,其腹部装饰有饕餮纹。从造型上看,这款爵有明显的中原特色,展馆里只有这一款。

不过在陕西大地上,爵的出现并不孤单。而有名有姓的爵,也数得出几个。陕西博物馆里就收藏了西周时代的父癸爵。此爵长流有尾,椭圆形腹,口沿上一对菌状柱,腹内侧有牛首鬶,三条三棱形锥足。柱顶饰涡纹,腹饰兽面纹。器内铸铭文4字,铭文释文为“天子父癸”。还有一款史迹爵,属于西周早期的饮酒器,圆底,三棱尖足。盖、腹饰夔首夔纹,器口沿下饰蕉叶纹。盖内铭文“史迹作尊彝”。这款爵不一样的地方在于有盖子,可起到保暖的作用。在冬天,这款爵的好处自然是不言而喻的。

东汉时期,许慎的《说文·巴部》中,如此记载爵:“爵,礼器也,象爵之形。中有鬯酒,又持之也。所以饮。器象爵者,取其鸣

节节足足也。”可见,爵是富贵者欢乐的载体,已经在汉朝人那里,盖棺定论。

既然是礼器,则有祭祀之功,天地宗崇走上一杯酒,借爵之存在,促进人神交流,保我族安然富贵。祭祀完后,再用于日常生活,遇有红白喜事、金榜题名、良辰美景之时日,给主人和贵宾眼前摆上青铜爵,那是一杯足尽欢,人生喜相逢。这也是不少“小件”青铜酒器承载的双向功能。

上海博物馆也馆藏了几款形制独特的青铜爵。

比如一款夏代晚期的管流爵。爵高20.6厘米,口长16.3厘米,重0.89千克。器身呈扁圆形,敞口,口沿中间凹陷呈弧形,两端如燕尾尖锐上翘。长颈,颈上装饰弦纹三道,其间有或疏或密的两行乳钉纹。颈下部一侧有一斜置的管形流,因此命名,流上有两个方折形装饰。一面口至颈底部置一宽把手。颈下接外鼓的假腹,上有圆孔数个。三足残缺,从断面推测应为三棱形足,并据陶爵复原。整件器物的装饰朴素而有致。此爵是现存夏代晚期少数青铜容器中最为奇特的器形,十分罕见。估计应该是明确的分酒器,而不是酒杯。如果有好酒之徒直接举爵啜饮,那样子才难看呢。而且自己也会气恼万分,毕竟管流的设计太细。

而另一款有铭文的,商代晚期的亚其爵,则是主流爵的样子,不过在纹饰上更为精致。爵高20.1厘米,通长16.8厘米,重0.625千克。流与尾上翘,流根部有较高的菌形柱,深腹圆底,腹部两侧有棱脊,一侧有兽首把手,三个棱形足向外撇。流与尾及口下饰有蕉叶纹,腹部饰有分解的兽面纹,颈饰三角形纹。主要纹饰分为三层,以雷纹为底纹,突起的主纹上面还饰有细雷纹,极为精致。把手内侧铸铭文“亚其”两字,因此命名,“亚”为职官名,“其”为家族名。

在三峡博物馆也馆藏了一款商代的兽面纹青铜爵。该爵束腰,圆身,深腹,平底,底下有三只足支撑,流长上有两柱。其腹部装饰有饕餮纹。不过从形制上看,更像是中原地区的爵。

可不要小看了这酒器。贵族生前会根据拥有爵的多少,来判断一个人的身份地位,比如好墓,殷墟唯一保存完整的商代王室墓葬里,就出土了40件青铜爵。不过,号称“华夏第一爵”的,是如今藏于洛阳博物馆的夏代乳钉纹青铜爵,1975年发现于偃师二里头遗址。这款爵高22.5厘米,流、尾长31.3厘米,壁厚0.1厘米,窄长流、尖长尾,针状双柱矮小、细腰,瘦腹,扁带状排,三足鼎立。腰腹正面装饰一排乳钉,共5颗,夹在两道凸弦纹之间。乳钉纹青铜爵,是出土的唯一一个带花纹的铜爵,造型优美飘逸,被誉为“华夏第一爵”。根据文献考证,在祭祀时,统治者将香料、美酒等放入铜爵中,再通过加热后冒出的香气和烟雾,与神灵进行交流。

其实,在古代酒文化中,除了爵,还有角、罍、觚、觶、觥等20多种酒器。在夏代,饮酒还是王室贵族的特权,青铜因为稀少而珍贵,青铜爵自然也成了身份和地位的象征。而青铜爵又是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酒礼器,是当时等级、身份标志的青铜礼器组合中的核心器。

对酒当歌,人生几何。好爵相伴,贵若黄金。这种爵来爵往的饮食文化,是富贵名望的占有彰显,也是人情世故的通透练达。好东西要分享。这是从幼儿园就开始灌输的教育理念,而爵,似乎早在千年之前,就不自觉地承担了这样的使命,源远流长。虽然春秋以后,青铜爵开始式微,但后世如明清时代,亦有一些制作精良的陶瓷爵出现,青花瓷做底色,爵中好酒一饮而尽,清风明月之际,追溯旧贵族的风雅,在亭榭楼台间婉约唱和。